

# 114 年課外組場地暑假開放時間暨借用協調會議公告

(公告日期：114 年 3 月 11 日)

一、114 年暑假課外組各場地及社辦開放時間：6 月 23 日至 8 月 24 日週一至週五 8 時 30 分至 16 時 50 分(夜間及週六日、國定假日不開放)。

(本校 114 年校區高壓電力系統檢驗維護時間為 7 月 19 日、7 月 20 日、年度場地清潔消毒暫定為 7 月 21 日，前述停電及清潔消毒期間各場地及社辦恕不開放借用。)

二、以下場地於暑假非開放時段，借用方式以召開協調會議辦理：

(一)展演空間：游藝館小禮堂、志道樓一樓大活動室。

(二)會議室：游藝館有室、沒室、游會、據德樓據會。

(三)專業教室：游藝館展覽室、001 室、004 舞蹈教室、志道樓二樓小活動室、多功能教室。

(四)其他：游藝館、據德樓、志道樓二樓公用空間。

## 三、暑假場地借用協調方式說明：

### (一) 登記代表人員資訊：

欲借用暑假場地者，每一單位或活動(學生自治組織、學生社團、行政單位)限以 1 名人員為代表(後續負責場地登記及借用者)於 3 月 31 日上午 10 時止回覆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KDJAvayfbc5HvLhG9>)登記代表人員資訊(代表人員須有 GMAIL 信箱)，計於 3 月 31 日後寄發測試信。

### (二)線上登記場地：

自 4 月 8 日上午 10 時起至 4 月 25 日上午 10 時止，請代表人員以先前提供之 GMAIL 信箱登入課外組提供之試算表，並填覆暑假需求場地。說明如下：

1. 借用時段分為(1)白天時段：8 時 30 分至 16 時 50 分(2)晚上時段：17 時 10 分至 22 時 50 分(3)全天時段：8 時 30 分至 22 時 50 分，中午不清場。
2. 單一時段內僅供一個單位(例如：同一個社團或同一個行政單位)借用，不開放其他方式協調。
3. 依規定展演空間(大活動室、小禮堂)同日同一活動或同一單位僅能擇一申請借用，且至多得連續借用 3 日。如有未符規定者，則逕為刪除不列入抽籤選項。
4. 所有操作皆會有紀錄，故請勿刪除他人登記之資料，如發現有此行為者，將直接取消協調資格，決不寬待。

### (三)暑假場地借用協調會議：

訂於 114 年 4 月 29 日(二)上午 10 時於游藝館小禮堂辦理，分 3 階段進行：

1. 「確認前述登記情形」：若有未符規定者，則逕為刪除不列入第 2 階段抽籤。若借用無衝突者，則保留予該登記者。
2. 「抽籤決定」：借用時段有衝突者，抽籤決定借用單位。
3. 「現場登記」：俟登記及協調後，若尚有可供借用時段，開放現場登記。
4. 本會議結束後，暑假非開放時間場地不再開放借用。

## 四、注意事項

(一)借用暑假非開放時段(週一至週五 17 時 10 分至 22 時 50 分及週六、日等)須繳交每小時新台幣 200 元之場地使用費(未滿 1 小時概以 1 小時計)；借用志道樓大活動室、游藝館小禮堂、展覽室有飲食需求者，須負清潔之責及繳交場地使用費新台幣 2,000 元；如遇天災、

事變等不可抗力因素或因配合學校政策需要，以致場地無法依約提供使用，借用單位得提出辦理場地使用費退費之要求。

- (二)暑假場地借用協調會議後，若欲**取消**場協會議登記之場地，請於**5月23日16時之前**以學生社團事務申請單或書面(行政單位)說明，送交課外組辦理。週一至週五白天場地(每日8時30分至16時50分)無人借用而欲借用者，敬請依學期間借用程序辦理。
- (三)請借用者於系統設定完成後至課外組網頁填報活動單、場地單，並將場地單及繳費收據交予課外組場地管理員，完成借用程序。

五、其他未盡事項及暑假場地協調借用程序說明，依課外組場地管理辦法及管理細則或由另行公告辦理。

| 114 年課外組場地暑假開放時間暨借用協調會議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【重要日程提醒】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日程及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項目   |
| 3月31日(一)10時止                 | 欲借用暑假場地者，每一單位(學生自治組織、學生社團、行政單位)以1名人員為代表(負責場地登記及借用者)線上登記代表人員資訊。 |
| 3月31日(一)10時後                 | 寄發測試信  |
| 4月8日(二)10時起<br>至4月25日(五)10時止 | 代表人員以先前提供之GMAIL信箱登入課外組提供之試算表，並填覆暑假需求場地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月29日(二)10時至12時              | 暑假場地借用協調會議/地點：游藝館小禮堂<br>分三階段進行；參加會議人員請於會前先詳細閱讀相關規定。            |
| 暑假場協會議結束後至<br>5月23日(五)16時之前  | 若欲取消場協會議登記之場地，以學生社團事務申請單或書面(行政單位)說明，送交課外組辦理。                   |
| 系統設定完成後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至課外組網頁填報活動單、場地單，並將場地單及繳費收據交予課外組場地管理員，完成借用程序。                   |